附件5

广元市昭化区财政绩效评价专家

工作情况反馈表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 填表日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价人员 |  | |
| 评价项目 |  | |
| 评价起讫日期 |  | |
| 评价工作情况（以下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，并作简要说明） | | |
| 是否按规定程序开展评价工作 | |  |
| 是否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受托工作 | |  |
| 是否客观公正、科学规范地实施评价 | |  |
| 评价报告是否存在结论模糊、数据不真、情况不实等问题 | |  |
| 是否按规定妥善保管工作底稿和有关资料 | |  |
| 其他情况 | |  |

注：1.本表由评价组织者填列，并提供给区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。

　　2.区财政局绩效评价中心将上述情况汇总后记入评价机构档案。